

证券代码：838277

证券简称：湘旭鸿

主办券商：西南证券

湖南湘旭鸿商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情况说明

变更日期：2021年6月9日；

原主办券商：方正承销保荐；

变更后主办券商：西南证券；

原主办券商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方正承销保荐”）秉承勤勉尽责的原则，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指导湖南湘旭鸿商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规范公司管理制度，对公司信息披露资料进行严格把控、谨慎核查，以其专业的服务和丰富的经验，依照相关规定及合同履行了持续督导义务。

因公司战略发展需要，经过慎重考虑，并与方正承销保荐进行充分沟通和友好协商，双方就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签订了附生效条件的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同时，公司与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南证券”）就其承接主办券商并履行持续督导义务达成一致意见，签订了附生效条件的持续督导协议书。

二、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审议情况

本次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协议签署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转公司”）的相关要求及规定，公司已与方正承销保荐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解除持续督导协议书》，并与西南证券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持续督导协议书》，约定自全国股转公司出具《关于对主办券商和挂牌公司协商一致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无异议的函》（以下简称“无异议函”）之日起，上述协议生效。

2021年6月9日，全国股转公司向公司出具无异议函，自该函出具之日起，上述协议生效，由西南证券担任公司的主办券商并履行持续督导义务。

湖南湘旭鸿商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6月10日